

## 广东星普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长春星普医院有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标的名称：长春星普医院有限公司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 一、对外投资概述

1、广东星普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星普医科”）全资子公司星玛康医疗科技（成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玛康”）投资设立长春星普医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10,000万元人民币，星玛康持股100%，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和自筹资金。

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属于公司董事长审批权限，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二、投资标的营业执照的基本情况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20101MA14CABR6G

2、名称：长春星普医院有限公司

3、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4、住所：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南湖大路 2380 号

5、法定代表人：张成华

6、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 万元

7、成立日期：2017 年 8 月 22 日

8、经营期限：长期

9、经营范围：普通内科专业，普通外科专业、神经外科专业、骨科专业、泌尿外科专业、妇科专业、计划生育专业、肿瘤科、医学检验科、医学影像科、超声诊断专业、心电诊断专业、放射治疗科、中医科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登记机关：长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 三、本次投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影响

1、投资目的：星玛康此次投资设立长春星普医院有限公司主要用于在长春新建医院。

2、对公司的影响：本次投资符合公司积极布局医疗服务领域的战略规划，有利于公司发挥高端放疗设备优势在肿瘤治疗领域产业链的延伸，有利于公司完善区域肿瘤放疗布局，增强公司在医疗健康产业的综合竞争力，符合公司的长远利益。

3、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为星玛康自有资金和自筹资金，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成果产生不良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4、存在的风险：医院设立需通过相关审批程序；医院落成之后，未来可能迎接当地的市场竞争考验以及宏观的政策风险。公司将不断提高业务、技术及管理的能力，通过人、财、物等相关资源的合理调配，持续推进公司在医疗服务业务上的产业布局。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星普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九月十五日